北京市中小学

常态化下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指南

（第七版）

一、组织领导

1.严格落实“四方责任”，学校按照“一校一策”，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、应急预案、专班工作机制、快速反应机制等，健全各项制度，坚持从严从实、科学精准，把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融入学校日常工作中。定期组织推演，每学期安排一次实地应急演练。

2.充分发挥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作用，加强校地协同，与属地卫健、疾控、公安、街镇、社区等相关部门，密切沟通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3.各区教育行政部门做好对所属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和督导检查，及时发现问题和薄弱环节并督促整改，避免过度防控与层层加码。学校开展自查，确保疫情防控和处置各项政策措施规范落地落实。

4.学校出现核酸阳性病例以及密接、次密接人员，在接到疾控部门通知后，积极配合做好流调工作，并及时上报。

二、校门管理

1.校园实行封闭管理。教职员工入校需扫码、验码、测温，查验规定时限内的核酸阴性证明，不能以亮码代替扫码。学生入校需测温，询问健康情况。

2.除师生员工以外的其他人员（包括外聘教师、参与课后服务等人员）进校，坚持“谁邀请、谁审批、谁负责”，并需扫码、验码、测温，查验规定时限内的核酸阴性证明及7日内通信行程卡绿码。留存台账，内容应包括姓名、联系方式、进出时间、到访部门、地点等基本信息。

3.体温≥37.3℃人员不得入校。对发热的教职员工提醒督促其尽快就医；对发热的学生，立即通知家长带其到附近医院发热门诊就诊，并及时了解就诊排查结果。

4.校门处继续设置临时隔离区域、物流缓冲区，以便应急使用。区域应有明显的标识。

5.对学校统一设置的快递包裹投放点，至少每日2次进行预防性消毒，有消毒记录。

三、场地管理

1.实时掌握楼宇和班级分布图、学生座次表、教师办公区座次图等基本信息。

2.公共区域设置一米线。每天通风不少于3次，每次不少于30分钟。如天气条件允许，可长时间开窗通风。空调系统使用前要清洗，并定期消毒。

3.每日学生离校后，进行预防性消毒，有记录。消毒液为含氯消毒液，地面、墙壁的消毒液配制浓度为500mg/L；桌面、门把手、水龙头等物体表面的配制浓度为250mg/L。

4.加强食堂操作区域和就餐区域的卫生管理。减少人员聚集，餐桌设置挡板。冷链食品须从正规渠道采购，做好出入库登记，来源可追溯，入库需消毒。

5.有住宿生的学校，做好宿舍日常清洁、消毒，确保有效通风换气，物品保持干净整洁。

6.对电梯间、卫生间、洗手池、浴室、开水间等重点场所以及电梯按钮、门把手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做好消毒。

7.校园内预留相对独立的区域，作为发热人员的临时隔离场所。应急转运时使用的安全通道应保持畅通，确保可随时启用。

8.垃圾及时清运，做到“日产日清”，存放垃圾区域要按照标准做好消毒。

四、出京及进返京管理

1.严格执行北京市关于出京、进返京的各项政策要求，实行备案制度，不前往中高风险区，避免前往7日内有感染者报告的县（市、区、旗），7日内有该地区旅居史人员严格限制进京。

2.从非限制地区进返京，在做好个人防护基础上，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北京健康宝绿码进京。抵京24小时后、72小时内须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

3.每学期开学前，师生员工需提前7天开展健康监测，并留存监测记录，记录应包含体温是否异常、身体是否异常等基本信息。京外师生员工需妥善安排行程，提前返京做好开学前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五、卫生健康管理

（一）个人防护

1.加强个人防护，指导师生员工养成良好个人卫生习惯。倡导共同居住者践行健康的生活方式，配合学校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

2.除体育课等户外活动及用餐时间外，师生员工在公共区域、场所须佩戴口罩。

3.学生居家期间，要保持个人和居家环境卫生，多通风、勤洗手。坚持规律作息，积极开展体育锻炼，增强免疫力。注意保护视力，减少长时间使用电子产品。

4.学生外出时，须全程佩戴符合防护条件的口罩。进入公共场所和参与社会活动，要注意保持安全社交距离。外出返家后，第一时间进行手部清洁和消毒。

（二）健康监测

1.师生员工要做好日常健康监测。在校期间，对师生员工实行晨检、午检、晚检（住宿学生），测量体温、健康问询并有记录，出现异常及时处置并报告。

2.建立因病缺勤追踪登记制度，做好台账，及时了解因病缺勤师生员工的健康状况及就诊排查结果。

3.及时掌握师生员工及共同居住者的基本信息。

（三）核酸检测

1.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》（首都协调机制办发〔2022〕37号）, 做好常态化核酸检测工作。

2.合理设置采样点，有序组织现场秩序，保持1米间隔，师生员工的等候时间不超过20分钟。注意做好消毒，防止感染。

3.在岗的保安、食堂人员、保洁及宿舍管理人员等重点人群，现阶段为每2天开展1次核酸检测。

4.师生员工坚持常态化核酸检测制度。现阶段在校期间每周开展2次核酸检测。

5.寒暑假及国家法定节假日时，按照属地核酸频次要求开展核酸检测。

6.核酸检测频次如有调整，按照属地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疫苗接种

按照要求组织师生员工进行疫苗接种。坚持知情、同意、自愿原则，鼓励无接种禁忌人群应接尽接。

（五）健康教育

1.面向师生员工及其共同居住者，多渠道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教育，强调个人是健康的第一责任人，遵守防疫基本行为准则。疫情期间，减少聚集、聚餐和聚会。针对新入校学生，要做好入学教育。

2.坚持多病同防，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提高身体免疫力，出现可疑症状及时就医。

3.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持续推进校园环境整治。

（六）物资储备

应急物资（包含医用口罩、N95口罩、体温计、消毒液、防护服、一次性餐盒餐具等防疫物资）储备充足，按照两周时间所需进行准备。

六、出现本土疫情后的防控要求

（一）本市发生本土疫情

1.学校要根据疫情情况以及属地疾控部门的要求，及时调整防疫措施，进一步严格校门管理，除保障教育教学及生活等必须人员外，其他人员不得入校。

2.落实校园“网格化”管理，减少组织跨班的聚集性教育教学活动。安全有序开放室内的体育、文化场所，做好预防性消毒，定时开窗通风。食堂可采用分批分时段错峰就餐原则。

（二）所在区域（街道、乡、镇）发生本土疫情

1.严格按照属地疾控部门的专业指导意见，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。必要时可由线下教学转为线上教学。

2.禁止校外人员（包括外聘教师、参与课后服务等人员）入校。教职员工需保持“两点一线”方式上下班，简单生活，做好个人防护。学校线上教学期间，可根据工作需要，建立入校教职员工“白名单”。

3.启用物流缓冲区，避免快递、外卖人员与校内人员“手递手”直接接触。进入物流缓冲区的冷链食品和非冷链食品的外包装、邮件、快递包裹等要加强预防性消毒。消毒后方可转交给校内人员。运送蔬菜等生活必需品、垃圾清运等车辆，在做好报备前提下，做好车辆表面消毒。

4.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控制进入室内的体育、文化场所的人员数量。非必要不组织大型聚集性活动。食堂采用分批分时段错峰就餐原则，有条件的学校可采用“分餐到班”的形式用餐。

5.增加公共区域，特别是教室、宿舍、公共卫生间等密闭公共空间的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频次。

（三）校园内发生疫情

严格落实属地疾控部门的各项要求，配合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加强对师生员工及家长的心理疏导，避免产生恐慌。对于涉疫场所及其他重点场所要做好终末消毒。

北京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8月11日印发